

舟山市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舟残联〔2019〕46号

关于印发《舟山市助残服务“一件事” 事项办事指南》的补充通知

各县（区）残联，新城、普陀山-朱家尖管委会社发局，市残联直属各单位、机关各部室：

根据《舟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舟山市深化推进助残服务“一件事”“最多跑一次”实施方案〉的通知》（舟残联〔2019〕27号）要求，研究制订了《舟山市助残服务“一件事”事项（部门联合办理事项）办事指南》，现印发给你们，作为《舟山市助残服务“一件事”事项办事指南》（舟残联〔2019〕39号）的补充，请各地自行存档，并结合实际予以贯彻执行。

舟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9年9月26日

舟山市助残服务“一件事”事项

办事指南

(部门联合办理事项)

2019年9月

目 录

事项 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	3
事项 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贴	6
事项 3	残疾儿童送教服务	9
事项 4	农村困难残疾人家庭危房改造	12
事项 5	精神残疾人救助	14
	(一) 精神残疾人集中康复治疗补助	14
	(二) 精神残疾人免费基本用药补助	15
事项 6	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6
事项 7	咨询查询转介服务	19
	(一) 水电煤优惠	19
	(二) 残疾人免费乘坐公交	21
	(三) 残疾人远程康复	23

事项 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

一、适用范围

(一) 涉及内容: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部分给予补助。

(二) 适用对象: 具有舟山市户籍,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残疾人。

二、事项办理类型

依申请, 前审后办

三、办理依据

1.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浙政办〔2014〕28号)

2. 《舟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舟政发〔2014〕56号)

四、受理机构

申请人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五、决定机构

市、县(区)社保经办机构

六、数量限制

无

七、申请条件

(一) 具有本市户籍,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二) 本人已向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申请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八、禁止性要求

无

九、申请材料目录

(一)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表》;

(二) 户口簿、身份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可由系统核查);

十、申请接收

(一) 申请方式: 现场申请

(二) 联系电话: 市、县(区)社保经办机构公布的联系电话。市本级: 1. 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2299097; 2. 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2296757; 3. 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 6692317; 4. 朱家尖镇综合服务中心: 6879539。

(三) 办公地址: 市、县(区)社保经办机构公布的办公地址。市本级: 1.

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临城街道海景道 528 号；2.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海天大道 1555 号；3.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普陀山镇龙沙路 8 号；4.朱家尖镇综合服务中心：朱家尖街道大洞岙庆丰路 180 号。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本人或监护人申请→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受理、初审→市、县（区）社保经办机构审批→建立个人帐户，享受财政补助。

十二、办理方式

直接办理

十三、办结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当日办结

十四、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十五、办理结果

审批后享受补助。

十六、结果送达

（一）送达时限：即时送达

（二）送达方式：书面告知

十七、相对人权利和义务

（一）申请人应当如实向受理机构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二）申请人可通过 12385（工作日）、12345 咨询热线或经办地公布的联系方式获取具体服务指南。

（三）受理机构未通过审核的，应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十八、咨询途径

（一）市、县（区）12345 咨询热线、所属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

（二）市社保经办机构咨询电话：2036507

十九、监督投诉渠道

（一）12345 投诉热线

（二）市残联维权部投诉电话：2182110

二十、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各县（区）社保经办机构公布的地址。市社保经办机构办公地址：舟山市定沈路港航国际大厦裙楼二楼。

（二）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工作日

二十一、办理进程和结果公开查询

(一)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电话；

(二)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网站

事项 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贴

一、适用范围

(一)涉及内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二级及以上持证残疾人个人缴纳部分给予补助。

(二)适用对象：具有舟山市户籍，持有二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人。定海区户籍三、四级精神残疾人。

二、事项办理类型

依申请，前审后办

三、办理依据

(一)《舟山市医疗保障局 舟山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舟山市税务局关于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等有关工作的通知》(舟医保发〔2019〕14号)

(二)《定海区残疾人联合会定海区财政局定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对精神残疾三四级人员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给予全额补助的通知》(定残联〔2014〕47号)

四、受理机构

各县(区)医保经办机构或申请人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五、决定机构

各县(区)医保经办机构

六、数量限制

无

七、申请条件

具有本市户籍，持有二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定海区户籍三、四级精神残疾人。

八、禁止性要求

无

九、申请材料目录

市残联或市大数据管理局提供或分享的二级及以上残疾人数据。

十、申请接收

(一)申请方式：现场申请

(二)联系电话：市、县(区)社保经办机构公布的联系电话。市本级：1.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9097；2.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6757；3.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6692317。

(三) 办公地址：市、县（区）社保经办机构公布的办公地址。市本级：1. 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临城街道海景道 528 号；2. 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海天大道 1555 号；3. 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普陀山镇龙沙路 8 号。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市残联或市大数据管理局提供或分享二级及以上残疾人数据→医保部门在全市医保系统办理参保手续→个人缴纳部分由财政全额划入医保基金

十二、办理方式

直接办理

十三、办结时限

每年年底前

十四、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十五、办理结果

参保后享受补助。

十六、结果送达

(一) 送达时限：自作出审核结果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

(二) 送达方式：电话送达或口头告知

十七、相对人权利和义务

(一) 申请人应当如实向受理机构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二) 申请人可通过 12385（工作日）、12345 咨询热线或经办地公布的联系方式获取具体服务指南。

(三) 未通过审核的，应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十八、咨询途径

(一) 市 12345 咨询热线、所属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

(二) 市医保经办机构咨询电话：2026621。

十九、监督投诉渠道

(一) 12345 投诉热线

(二) 市残联维权部投诉电话：2182110

二十、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 市医保经办机构办公地址：

(二)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工作日

二十一、办理进程和结果公开查询

(一)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电话；

(二)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网站。

事项3 残疾儿童送教服务

一、适用范围

(一)涉及内容：实施全纳教育，让重度残疾儿童少年都能够平等地接受适合其需要和发展的教育。

(二)适用对象：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且户口在舟山，经相关部门诊断鉴定，确实不能到学校接受教育，但基本具有接受教育能力的义务教育阶段6-14周岁适龄重度残疾儿童少年。

二、事项办理类型

帮忙办

三、办理依据

(一)《舟山市扶助残疾人暂行规定》(舟政发[2010]68号)

(二)《浙江省教育厅 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卫计委 浙江省残联关于对义务教育阶段适龄重度残疾儿童少年开展送教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浙教基[2015]105号)

(三)《舟山市教育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舟山市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舟教基【2018】26号)

四、受理机构

(一)申请人户籍所在地主管教育部门;

(二)申请人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点)。

五、决定机构

市、县(区)教育部门

六、数量限制

无

七、申请条件

具有本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八、禁止性要求

无

九、申请材料目录

(一)户口簿，《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可由系统核查);

(二)送教服务家长同意书

十、申请接收

(一) 申请方式: 现场申请

(二) 联系电话: 各县(区)已公布的联系电话。市本级: 1. 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2299097; 2. 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2296757; 3. 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 6692317; 4. 舟山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 2046203

(三) 办公地址: 各县(区)已公布的办公地址。市本级: 1. 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临城街道海景道 528 号; 2. 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海天大道 1555 号; 3. 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 普陀山镇龙沙路 8 号; 4. 舟山市教育局: 定沈路 423 号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申请人需求登记→教育部门协同残联、卫计调查摸底、残疾儿童少年接受教育能力评估→市特教中心落实送教服务。

十二、办理方式

集中办理

十三、办结时限

每年 6 月底根据鉴定结果, 制定送教服务计划。

十四、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十五、办理结果

鉴定符合条件, 提供送教服务。

十六、结果送达

(一) 送达时限: 自作出办理结果之日当天

(二) 送达方式: 电话送达、口头告知

十七、相对人权利和义务

(一) 申请人应当如实向受理机构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 并对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二) 申请人可通过 12385 (工作日)、12345 咨询热线或经办地公布的联系方式获取具体服务指南。

(三) 受理机构未通过审核的, 应告知申请人, 并说明理由。

十八、咨询途径

(一) 市、县(区) 12345 咨询热线、市教育局咨询电话: 2046203

(二) 市残联劳服部咨询电话: 2182111.

十九、监督投诉渠道

(一) 12345 投诉热线

(二) 市残联维权部投诉电话：2182110

二十、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 各县(区)教育局公布的地址。市教育局经办机构办公地址：定沈路423号 基础教育处107室。

(二)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工作日

二十一、办理进程和结果公开查询

(一)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电话；

(二)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网站。

事项 4 农村困难残疾人家庭危房改造

一、适用范围

(一) 涉及内容: 进一步健全农村住房保障制度, 改善农村困难残疾人的住房条件。

(二) 适用对象: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且户口在舟山的农村困难残疾人家庭。

二、事项办理类型

帮忙办

三、办理依据

(一) 《舟山市扶助残疾人暂行规定》(舟政发〔2010〕68号)

(二) 《浙江省住建厅 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民政厅 浙江省残联关于对做好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即时救助工作的通知》(建村发〔2018〕347号)

四、受理机构

申请人户籍所在地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点)。

五、决定机构

市、县(区)住建部门

六、数量限制

无

七、申请条件

具有本市农村户籍、持有低保(低边)证或农村分散供养特困证。

八、禁止性要求

无

九、申请材料目录

(一) 户口簿,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可由系统核查);

(二) 申请对象本人或家庭低保(低边)证、农村分散供养特困证(可由系统核查);

(三) 其他相关材料。

十、申请接收

(一) 申请方式: 需求调查

(二) 联系单位: 申请人户籍所在地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点)。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社区(村)组织需求调查、情况汇总→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资料审查受理→委托第三方开展危房鉴定分级→认定改造对象→建立档案→根据标

准落实补贴→镇村两级公开→办结。

十二、办理方式

年初集中办理

十三、办结时限

自集中受理日起 30 个工作日

十四、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十五、办理结果

按照“当年改造、次年补贴”的方式实施

十六、结果送达

(一) 送达时限：自作出办理结果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二) 送达方式：电话送达、口头告知。

十七、相对人权利和义务

(一) 申请人应当如实向受理机构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二) 申请人可通过 12385（工作日）、12345 咨询热线或经办地公布的联系方式获取具体服务指南。

(三) 受理机构未通过审核的，应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十八、咨询途径

(一) 市、县（区）12345 咨询热线、市、县（区）住建局公布的咨询电话。

(二) 市住建局咨询电话 2283063。

十九、监督投诉渠道

(一) 12345 投诉热线

(二) 市残联维权部投诉电话：2182110

二十、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 各县（区）住建部门公布的地址。市住建部门经办机构办公地址：舟山市定海区海天大道 681 号；

(二)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工作日。

二十一、办理进程和结果公开查询

(一)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电话；

(二)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网

事项 5 精神残疾人救助

（一）精神残疾人集中康复治疗补助

市本级精神残疾人集中康复治疗补助办事指南已在《舟山市助残服务“一件事”事项（残联主责办理事项）办事指南》中公布，县（区）精神残疾人集中康复治疗补助以县（区）公布的办事指南为准。

事项 5 精神残疾人救助

（二）精神残疾人免费基本用药补助

市本级精神残疾人免费基本用药补助办事指南已在《舟山市助残服务“一件事”事项（残联主责办理事项）办事指南》中公布，县（区）精神残疾人免费基本用药补助以县（区）公布的办事指南为准。

事项 6 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一、适用范围

(一) 涉及内容：家庭医生签约转介服务。

(二) 适用对象：本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人。

二、事项办理类型

帮忙办

三、办理依据

《舟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舟政办发〔2018〕54号)

四、受理机构

申请人直接向当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申请办理，也可向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申请家庭医生签约转介服务。。

五、决定机构

市、县(区)卫健部门

六、数量限制

无

七、申请条件

无

八、禁止性要求

无

九、申请材料目录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二)市民卡。

十、申请接收

(一) 申请方式：现场申请

(二) 联系电话:各县(区)已公布的联系电话。市本级：1.新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188666；2.普陀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094578；3.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9097；4.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6757；5.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6207169。

(三) 办公地址：各县(区)已公布的办公地址。市本级：1.新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临城街道定沈路579号；2.普陀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普陀山梅岑路95号；3.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临城街道海景道528号；4.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海天大道1555号；5.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普陀山镇龙沙路

8号。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提出要求→当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直接签约或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提供家庭医生签约转介服务。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提出要求→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受理→向当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或家庭医生转介。

十二、办理方式

集中办理

十三、办结时限

当日

十四、收费依据及标准

残疾儿童、精神残疾人、“三瘫一截”等成年重度残疾人不收费，其余按照每人每月10元，由财政、医保基金和签约服务对象个人各承担三分之一。

十五、办理结果

签约家庭医生服务

十六、结果送达

（一）送达时限：自作出办理结果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二）送达方式：电话送达、口头告知

十七、相对人权利和义务

无

十八、咨询途径

（一）市、县（区）12345咨询热线、所属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当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二）市残联康复部咨询电话：2182116。

十九、监督投诉渠道

（一）12345投诉热线

（二）市残联维权部投诉电话：2182110

二十、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当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布的地址。市残联办公地址：临城街道临长路195号。

（二）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工作日。

二十一、办理进程和结果公开查询

（一）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当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布的查询

电话；

(二)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当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布的查询网站。

事项 7 咨询查询转介服务

（一）水电煤优惠

一、适用范围

（一）涉及内容：残疾人水电煤优惠政策咨询。

（二）适用对象：本市户籍持有《残疾人特困户优惠证》的残疾人家庭。

二、事项办理类型

帮忙办

三、办理依据

《舟山市扶助残疾人暂行规定》（舟政发〔2010〕68号）

四、受理机构

申请人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可以直接向当地自来水、电力、煤气公司申请办理。

五、决定机构

市、县（区）自来水、电力、煤气公司

六、数量限制

无

七、申请条件

本市户籍持有《残疾人特困户优惠证》的残疾人家庭

八、禁止性要求

无

九、申请材料目录

无

十、申请接收

（一）申请方式：现场申请

（二）联系电话：市、县（区）自来水、电力、煤气公司已公布的联系电话。

市本级：1.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9097；2.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6757；3.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6207169。

（三）办公地址：市、县（区）自来水、电力、煤气公司已公布的办公地址。

市本级：1.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临城街道海景道 528 号；2.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海天大道 1555 号；3.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普陀山镇龙沙路 8 号。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提出需求→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提供咨询服务。

十二、办理方式

现场办理

十三、办结时限

当日

十四、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十五、办理结果

完成咨询

十六、结果送达

(一) 送达时限：自作出办理结果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二) 送达方式：电话送达、口头告知

十七、相对人权利和义务

(一) 申请人应当如实向受理机构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二) 申请人可通过 12385（工作日）、12345 咨询热线或经办地公布的联系方式获取具体服务指南。

(三) 受理机构未通过审核的，应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十八、咨询途径

(一) 市、县（区）12345 咨询热线、所属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

(二) 市自来水公司：8812700，市电力公司：2081008，市煤气公司：2283589。

十九、监督投诉渠道

(一) 12345 投诉热线

(二) 市残联维权部投诉电话：2182110

二十、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 市、县（区）自来水、电力、煤气公司公布的地址。市残联办公地址：临城街道临长路 195 号。

(二)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工作日。

二十一、办理进程和结果公开查询

(一) 市、县（区）自来水、电力、煤气公司、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电话；

(二) 市、县（区）自来水、电力、煤气公司、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网站。

事项 7 咨询查询转介服务

(二) 残疾人免费乘坐公交

一、适用范围

(一) 涉及内容：残疾人免费乘坐公交车政策及相关手续办理咨询服务。

(二) 适用对象：本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人。

二、事项办理类型

帮忙办

三、办理依据

《舟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办理残疾人市民卡免费乘坐公交车手续的通知》
(舟残联〔2018〕14号)

四、受理机构

申请人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申请人可直接向市民卡中心提出申请。

五、决定机构

市、县(区)公交部门

六、数量限制

无

七、申请条件

本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八、禁止性要求

无

九、申请材料目录

无

十、申请接收

(一) 申请方式：现场申请

(二) 联系电话:各县(区)市民卡中心已公布的联系电话。市本级：1.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9097；2.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6757；3.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6207169。

(三) 办公地址：各县(区)已公布的办公地址。市本级：1.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临城街道海景道 528 号；2.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海天大道 1555 号；3.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普陀山镇龙沙路 8 号。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提出需求→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提

供咨询服务→办结

十二、办理方式

现场办理

十三、办结时限

当日

十四、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十五、办理结果

完成咨询服务

十六、结果送达

(一) 送达时限：自作出办理结果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二) 送达方式：电话送达、口头告知

十七、相对人权利和义务

(一) 申请人应当如实向受理机构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二) 申请人可通过 12385（工作日）、12345 咨询热线或经办地公布的联系方式获取具体服务指南。

(三) 受理机构未通过审核的，应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十八、咨询途径

(一) 市、县（区）12345 咨询热线、所属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或市民卡中心。

(二) 市残联维权部咨询电话：2181901。

十九、监督投诉渠道

(一) 12345 投诉热线

(二) 市残联维权部投诉电话：2182110

二十、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 市民卡中心公布的地址。市残联办公地址：临城街道临长路 195 号。

(二)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工作日。

二十一、办理进程和结果公开查询

(一) 市民卡中心、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电话；

(二) 市民卡中心、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公布的查询网站。

事项7 咨询查询转介服务

（三）残疾人远程康复（医学远程专家、专科服务）

一、适用范围

（一）涉及内容：残疾人康复医疗专科远程诊断、远程会诊、远程医学影像、远程指导等服务。

（二）适用对象：本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人。

二、事项办理类型

帮忙办

三、办理依据

《关于印发〈舟山市残疾人远程康复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舟残联〔2018〕35号）

四、受理机构

申请人可直接向当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预约，也可向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申请代为预约远程医学远程专家（专科）服务。

五、决定机构

市、县（区）卫健部门

六、数量限制

无

七、申请条件

本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八、禁止性要求

无

九、申请材料目录

无

十、申请接收

（一）申请方式：建议便民服务中心（站）代办为电话申请（无法电话沟通者也可现场申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为现场申请。

（二）联系电话:各县（区）已公布的联系电话。市本级：1.新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188666；2.普陀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0945781；3.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9097；4.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296757；5.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6207169。

(三) 办公地址：各县（区）已公布的办公地址。市本级：1.新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临城街道定沈路 579 号；2.普陀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普陀山梅岑路 95 号；3.临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临城街道海景道 528 号；4.千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海天大道 1555 号；5.普陀山镇综合服务中心：普陀山镇龙沙路 8 号。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提出需求→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受理后转介；直接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现场申请。

十二、办理方式

直接办理

当日

十三、办结时限

代为预约不收费，诊疗过程按相关规定收取挂号费和诊疗费。

十四、收费依据及标准

转介成功

十五、办理结果

（一）送达时限：当日

（二）送达方式：电话送达、口头告知

十六、结果送达

（一）申请人向受理代办机构通过电话提起预约申请，向代办机构如实提供个人信息和情况。

（二）申请人可通过 12385（工作日）、12345 咨询热线或经办地公布的联系方式获取具体服务指南。

（三）受理机构未通过审核的，应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十七、相对人权利和义务

（一）市、县（区）12345 咨询热线、所属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村（社区）综合便民服务站。当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二）市残联劳服部咨询电话：2182111。

十八、咨询途径

（一）12345 投诉热线

（二）市残联维权部投诉电话：2182110

十九、监督投诉渠道

（一）当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公布的地址。市残联办公地址：临城街道临长路 195 号。

(二)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工作日。

二十一、办理进程和结果公开查询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当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布的查询电话。

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或当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布的查询网站。